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决议公告暨召开 2006 年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在保证公司董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规则〉的提案》,修订后的《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二、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提案》,修订后的《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三、会议以 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融资支持的提案》。关联董事王祥、黄亦彪、潘佳华、李乐安回避表决。本提案触发关联交易事项,具体如下:

1. 关联方介绍和关联方关系
(一)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湘江镇长沙经济技术开发区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
法定代表人:王祥
注册资本:15 亿元

成立时间:1996 年 11 月 28 日
主营业务或管理活动:主要从事持有、管理并运作授权范围内的国有资产、科研开发等业务,为国有独资公司,经湖南省人民政府批准授权行使国有资产出资人职能。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该公司为本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2.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交易标的及数量: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支持本公司的生产经营,加速资金流动,并减少融资成本,根据自身资金状况同意向本公司分两次提供 3 亿元人民币的融资支持,其中 2 亿元用于归还流动资金贷款,优化银行贷款结构;1 亿元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资金需要。

(4)交易期限:一年
(5)易自的及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次关联交易的主要目的是增加公司融资渠道,更好的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由于融资成本参照现行银行贷款利率确定,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基本利益。

4. 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根据《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在召开本次董事会之前,公司已向独立董事进行了情况说明,会后征得独立董事的书面认可。其独立意见认为:该等交易对交易双方是公平合理的,符合交易双方利益,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基本利益;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诚信及公允的原则;通过关联交易,有助于增加公司融资渠道,更好地保障公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资金需要。

5. 此项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

四、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制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规则〉的议案》。

五、会议以 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具体事项如下:
1. 会议时间:2006 年 7 月 9 日(星期日)上午 9 时
2. 会议地点: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洪家洲文化中心会议室
3. 会议议题:
(1)审议《关于修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规则〉的提案》;

(2)审议《关于修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规则〉的提案》;
(3)审议《关于修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事规则〉的提案》;
(4)审议《关于湖南泰格林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向本公司提供融资支持的提案》。

4. 出席会议对象
(1)凡截止 2006 年 7 月 3 日(星期一)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持有本公司股票的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会议。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格式附后)。
(2)本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保荐代表人及见证律师。
5. 登记办法: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授权委托书和法人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帐户卡至公司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和股东帐户卡到公司登记。异地股东可以通过传真方式登记。
6. 会期半天,与会股东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7. 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湖南省岳阳市城陵矶洪家洲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者服务部
邮 箱:4141002
联系电话:0730-8590683
传 真:0730-8562203
联系人:顾吉顺
附:授权委托书(格式)

授权委托书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出席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0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部分授权的应附授权范围),投 票。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字):
法人委托人(盖章):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
会议决议公告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2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在保证公司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以专人或传真送达方式审议通过。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 5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规则〉的提案》,修订后的《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规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此提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岳阳纸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〇六年六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17 证券简称:秦岭水泥 编号:临 2006-022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岭水泥”或“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会议通知”),并于 2006 年 6 月 16 日在《上海证券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刊登了《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沟通协商情况暨调整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公告》。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要求,现发布关于召开股权分置改革 A 股市场相关股东会议(下称“相关股东会议”)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相关股东会议的召开时间
1. 网络投票时间为:2006 年 7 月 4 日下午 14:00;
2. 现场投票时间:2006 年 6 月 30 日 9:30-11:30,13:00-15:00;
3. 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尚需获得陕西省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批准,若在网络投票开始前仍未完成上述审批事项,则网络投票时间和现场会议召开日期推迟,具体时间另行公告。

(二)股权登记日:2006 年 6 月 28 日;
(三)提示公告:本次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发布两次本次股东会议提示公告,第二次提示公告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27 日。

(四)会议地点: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东郊
(五)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六)会议方式:本次采取现场投票、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下简称“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流通股股东可以通过网络投票系统进行投票。非流通股股东须到现场投票方式。

(七)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方式:流通股股东可通过网络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方式;非流通股股东须到现场投票的方式参加会议。

(八)会议出席对象
1. 截至 2006 年 6 月 26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所有股东均有权利出席会议。因故不能出席会议的股东,可书面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并参加表决(该代理人可不必须是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 公司董事会、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任的律师、保荐机构代表人;
(九)公司股票停牌、复牌事宜
公司股票于本次股东会议股权登记日次日(2006 年 6 月 27 日)起停牌,如果公司本次股东会议表决《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申请公司股票于本次股东会议表决结果公告次日复牌。

解;如果公司本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的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公司将提供实施方案,并将按照与交易所商定的程序安排申请公司股票复牌事宜,复牌时间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

二、会议主要事项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该议案采取网络投票、征集投票和现场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须经以下方式通过:
1. 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2. 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三、流通股股东享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一)股东享有的权利
1. 股东享有出席本次股东会议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提案权进行表决的权利。根据《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和《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等规定,本次股东会议审议议案须经参加表决的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参加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二)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流通股股东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流通股股东可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应当向流通股股东就表决《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征集投票权。本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的投票权。本次征集投票具体程序详见《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公告书》。
流通股股东可选择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按照现场投票、征集投票和网络投票的优先顺序择其一作为有效表决方式进行统计。
1.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投票、网络投票和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现场投票为准;
2.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网络投票和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为准;
3. 如果同一股份通过委托董事会征集投票,以最后一次投票为准;
4. 如果同一股份多次重复网络投票,以最后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三)流通股股东参加投票表决的重要性
1. 有利于保护自身利益不受损害;
2. 充分表达意见,行使股东权利;
3. 如审议通过本次股东大会决议事项,将对表决结果对未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表决或虽参与本次会议投票表决但未投票或弃权的行为仍然有效。
四、参加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一)登记手段:
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双方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法人股东若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办理,须持法

定代表人证明、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若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办理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异地股东可以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06 年 7 月 3 日上午 8:30-11:30,下午 2:30-4:00
2006 年 7 月 4 日上午 8:30-11:30
(三)会议地点: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东郊
联系人:魏保强、王建平
电话:0919-6231630
传真:0919-6233344
地址:陕西省渭南市蒲城县东郊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5. 参与网络投票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向流通股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提供的投票程序如下:
(一)本次股东大会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06 年 6 月 30 日至 7 月 4 日期间交易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投票程序比照上海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二)股票代码

沪深挂牌股票代码	沪深挂牌股票代码	数量	说明
730217	网络投票	1	A 股

1. 深交所为买入股票;
2.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 元代表“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以 1 元的价格予以申报。如下表:

议案	申报价格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1元

3. 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例如:投资者对“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为:

股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股数
730217	买入	1股

六、董事会委托征集投票的实施方式
为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使中小投资者充分行使权利,并表达自己的意见,公司董事会同意作为征集人向全体流通股股东征集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的投票权。
(一)征集对象:本次征集投票的对象为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截止 2006 年 6 月

26 日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全体流通股股东。
(二)征集时间:自 2006 年 6 月 27 日至 2006 年 7 月 3 日。
(三)征集方式:本次征集投票权为自愿无限制征集,征集人将采用公开方式,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发布公告进行股票征集活动。
(四)征集程序:详见公司于 2006 年 6 月 8 日公告的《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征集投票权通知》。
七、其他事项
(一)本次股东大会会议会期预计半天,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所有股东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二)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出现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陕西秦岭水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23 日

附件: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的剪报、复印均按下列格式自制均有效)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字):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日期:2006 年 月 日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市北京西路 1700 号云峰国际酒店召开,参加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理人 74 人,所持及代理股份 219,104,65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37.0656%,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由董事长陈永祥先生主持,并听取逐项议案的表决情况,换届选举采取累积投票制,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219,087,16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629%;反对 4,922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22%;弃权 32,48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149%。

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工作报告;
同意 219,997,159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610%;反对 4,921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22%;弃权 102,479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4648%。

三、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及 2006 年财务预算报告;
同意 218,996,47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607%;反对 5,599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26%;弃权 102,48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4647%。

四、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同意 218,580,426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7608%;反对 52,23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2374%;弃权 3,90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18%。

五、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议案:
1. 选举王鑫强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09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94,069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2. 选举陈金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8,82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781%;反对 197,10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94,06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3. 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10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94,0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4. 选举周文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8,901,37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073%;反对 197,038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899%;弃权 94,129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30%。

5. 选举周崇林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8,82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735%;反对 197,10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900%;弃权 94,06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6. 选举金波先生为公司董事会董事
同意 218,964,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315%;反对 23 股;弃权 94,1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30%。

7. 选举王鑫强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112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94,06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8. 选举沈奕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10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09%;弃权 94,06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9. 选举周旋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02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899%;弃权 94,14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30%。

10. 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
同意 218,76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11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900%;弃权 94,06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11. 选举朱其君女士为公司监事会监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096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900%;弃权 94,071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12. 选举朱其君女士为公司监事会监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10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900%;弃权 94,06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13. 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监事会监事
同意 218,757,39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416%;反对 197,105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900%;弃权 94,062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429%。

六、《公司章程》修改稿;
同意 219,094,919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966%;反对 30 股;弃权 9,6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44%。

七、《公司章程》修改稿;
同意 218,897,84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057%;反对 197,10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900%;弃权 9,611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43%。

八、关于对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同意 218,857,007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8870%;反对 70,042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320%;弃权 177,510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810%。

九、关于续聘 200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同意 219,024,154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99.9633%;反对 793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04%;弃权 9,612 股,占出席会议股份总数的 0.0063%。

本公司聘请上海市金茂律师事务所的律师出席股东大会会议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律师认为,公司 2005 年度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决议合法有效。

程》的规定,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会议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备查文件目录:
1. 会议决议的各项议案;
2. 经律师见证的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 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22 日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12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市北京西路 1700 号云峰国际酒店召开,应到监事 5 名,实到 4 名,另 1 名监事因病缺席,会议由监事长朱其君先生主持。会议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程序如下如下决议:
一、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朱其君先生担任第五届监事会主席;
二、以 4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朱其君女士担任第五届监事会副主席。
特此公告。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第一次会议,于 2006 年 6 月 12 日以传真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进行了电话确认,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在上海市北京西路 1700 号云峰国际酒店召开,应到董事 11 名,实到 11 人,4 名监事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陈彬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
二、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选举周文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三、根据陈彬董事长的提名,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聘任周文波先生为公司总经理;
四、根据周文波总经理的提名,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聘任余唯平、杨磊、王放伟、沈阳昆、濮朝晖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杨国柱先生为总工程师,张思众先生为经济师,蔡剑霞女士为财务部主任;
五、根据陈彬董事长的提名,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聘任金波先生担任公司监事会秘书;
六、以 11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通过《将上海隧道工程股份有限公司机构扩大调整为分公司的议案》。
特此公告。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结果的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期间未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
2. 公司近期将刊登股权分置改革方案实施公告,在此之前公司股票继续停牌;
3. 公司股票复牌时间安排详见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实施公告。

一、会议召开情况
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相关股东会议(以下简称“相关股东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1. 本次相关股东会议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06 年 6 月 21 日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06 年 6 月 19、20、21 日每天 9:30-11:30 及 13:00-15:00
2.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春市繁荣路 17-1 号 公司本部二楼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包括董事会委托征集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 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姜成顺先生
6. 会议议题:审议《长春一东离合器股份有限公司股权分置改革方案(修订稿)》
7. 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股票上市规则》、《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 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公司总股本为 141,516,450 股,其中流通股为 42,000,000 股。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投票表决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计 741 人,代表股份 106,708,324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75.40%。
2. 非流通股股东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非流通股股东及代表 2 人,代表股份 99,516,450 股,占公司非流通股总数的 100%,占公司总股本的 70.32%。
3. 流通股股东的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相关股东会议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代表 739 人,代表股份 7,191,874 股,占公司流通股总数的 17.12%,占公司总股本的 5.08%。
(1)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流通股股东及代表 66 人,代表股份 2,430,829 股,占流通股总数的 5.79%,占公司总股本的 1.72%,其中到场投票的流通股股东 2 人,代表股份 7875 股,占流通股总数的 0.002%;委托董事会参加现场投票表决的流通股股东 64 人,委托股份 2,422,954 股,占流通股总数的 5.77%,占公司总股本的 1.71%。
(2)通过网络投票表决的流通股股东 673 人,代表股份 4,761,045 股,占公司流通股总数的 11.34%,占公司总股本的 3.36%。
3. 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05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没有否决或修改提案的情况;
● 本次会议没有新提案提交表决的情况。

一、会议召开及股东出席情况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05 年度股东大会于 2006 年 6 月 22 日上午 9 时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8 号 6 区 5 号楼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小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孙传尧先生主持,会议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代表共 7 人,所持公司股份为 69,488,000 股,占总股本的 53.4623%,其中有限条件的股份数为 69,485,000 股,无限条件的股份数为 3,000 股,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各项决议合法有效。公司部分董事、监事、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及巨田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代表人、北京星网律师事务所的见证律师列席了会议。

二、提案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逐项审议了提交议案,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进行了现场表决。大会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2.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3.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4.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利润分配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5. 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静电复印材料法人独资子公司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6. 审议通过了《修订〈董事会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7.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8. 审议通过了《修订〈监事会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9. 审议通过了《公司 2005 年度关联交易事项》(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0. 审议通过了《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11. 审议通过了《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参加表决的股份数为 69,488,000 股,其中同意 69,488,000 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 0 股,弃权 0 股。
三、律师见证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经北京市星网律师事务所姜胜华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师的结论性意见为: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范意见》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备查文件目录
1. 经与会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签字确认的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 北京市星网律师事务所律师关于本次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3. 本次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特此公告。

北矿磁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6 年 6 月 22 日